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ER BAY AREA AI COMPUTING TECH CO., LTD.
粵港灣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6）

自願公告
股份回購計劃

本公告乃由粵港灣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自願發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決議不時於公開市場回購總值最多 200 百萬港元的本公司股份（「**建議股份回購**」），此乃根據股東於 2026 年 6 月 17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購回授權（「**購回授權**」）。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當前股價並未充分反映本公司的內在價值及長遠發展前景，於現況下進行建議股份回購可展示本公司對自身業務及發展前景充滿信心，並可提升股份價值、改善股東回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建議股份回購將由本公司的內部資源撥付。

本公司將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須予遵守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實施建議股份回購。在任何情況下，每股股份的回購價不得較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該股份於緊接回購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高出 5%或以上。本公司將根據股份回購時的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的資本管理需要，決定本公司回購的股份是否予以註銷或由本公司作為庫存股份持有。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根據建議股份回購回購任何股份。本公司行使購回授權將視乎市場情況，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股份回購。概不保證任何股份回購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以及本公司是否會進行任何回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粵港灣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介平

香港，2026 年 11 月 1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羅介平先生、鍾軍華先生及何飛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鶴博士、劉曉彥博士及黃昊博士。